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房屋基本情况

1. 甲方将坐落于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东郑线与厂尚南街交汇处向东300米路北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2. 房屋建筑面积为588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1. 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续租，应在租赁期满前60日电话通知到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 租金标准为每年人民币 元（大写： ）。到期前15日内支付。

2. 乙方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租房押金人民币1000元（大写壹仟元整）。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及租金，押金应无息退还给乙方。如乙方有损坏房屋及设施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从押金中扣除相应赔偿费用 。

四、相关费用承担

1. 租赁期间，乙方承担水、电、燃气、网络、物业管理费以及因乙方居住使用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甲方应在交付房屋时提供水电燃气表初始读数，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时，双方根据读数结算费用 。

五、房屋维护与维修

1. 甲方应保证房屋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 。租赁期内，甲方应负责房屋主体结构及附属设施的正常维修，确保乙方正常使用 ；但因乙方原因导致损坏的除外 。甲方接到乙方维修通知后，进行维修；如甲方未及时维修，乙方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2.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

六、转租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他人 。如乙方擅自转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房屋，乙方所交押金不予退还 。

七、合同的解除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

3.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3日以上的；

- 欠缴各项费用达人民币500元以上的；

- 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 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 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 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3、乙方在租赁期内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在租赁期内，乙方是该房屋的实际管理人，房屋内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来承担，与甲方无关，包括但不限于在房屋内摔倒，水电使用不当，给乙方或同住人或经营活动的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等情况，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